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总结及相关文件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通过，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尽快办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事宜。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已于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30 日